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经济社会发展局文件

武东景经〔2025〕12号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经济社会发展局 关于武汉市东湖流域重点排污口综合整治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你局《关于申请审批武汉市东湖流域重点排污口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函》及相关附件收悉。结合武汉市工程咨询部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经研究，现将武汉市东湖流域重点排污口综合整治工程（项目代码：2509-420150-04-01-810170）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项目的建设符合《东湖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污水收集处理专项规划》（2019年~2035年）

等相关规划的要求。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减少东湖流域内生活污水入湖的情况，改善东湖流域水环境质量，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地点、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1.鼓架景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于建强村新建污水泵站1座，设计规模 $0.32\text{m}^3/\text{s}$ ，采用地埋式一体化预制泵站。

2.青王路沿线污水外排工程：改造落雁景区、龚家岭、滨湖社区及建强村等4座污水处理站为污水提升泵站，将污水就近抽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新建污水泵站规模分别为 $0.016\text{m}^3/\text{s}$ 、 $0.035\text{m}^3/\text{s}$ 、 $0.015\text{m}^3/\text{s}$ 和 $0.03\text{m}^3/\text{s}$ ；配套建设 $\text{de}160\sim\text{d}400\text{mm}$ 污水外排管道总长约2755m；配套建设进水闸门井、出水计量井、除臭系统等；改造龚家岭、滨湖社区污水处理站现状调蓄池为蓄水池各1座。

3.枫叶苑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新建污水提升泵站1座，将直排入湖污水提升至八一路现状污水管，泵站规模为 $0.012\text{m}^3/\text{s}$ ，对现状6处雨污水混错接点进行改造。

4.东湖排口截污改造工程：对东湖现状9个排口进行纳管处理、2个排口进行智能污水截流，2个泵站溢流排口进行泵站扩容。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工程估算总投资 7133.15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区级财政配套。

四、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一）项目建设法人单位为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项目实施主体为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二）建设工期为 24 个月。

五、有关要求

（一）项目招标范围、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表。

（二）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三）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善相关报批手续，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程序报批。

原青王路沿线区域污水外排工程、鼓架景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武东景经〔2025〕3号、武东景经〔2025〕4号）废止。

附件：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经济社会发展局

2025年9月15日



附件

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武汉市东湖流域重点排污口综合整治工程

名 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			√	√		
设 计	√			√	√		
监 理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主要设备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2025年9月15日							

抄送：区财政局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经济社会发展局 2025年9月15日印发